

项目代码：2020-440105-84-01-061999

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海发改投批〔2021〕28号

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海珠区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区卫健局：

你单位《海珠区卫生健康局关于报审海珠区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海卫健函〔2021〕16号）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促进广州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优化海珠区医疗卫生设施布局，原则同意海珠区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建设。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本项目位于海珠区，北靠儿童公园，南临孙逸仙纪念医院新院，东邻沥滘村。项目拟新建一栋综合楼，地下室3层，地上共18层，其中裙楼层数6层。项目总建筑面积为48850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为30000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为18850平方米。规划床位数为300床，拟按三级专

科医院标准建设。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12730.38 平方米，净用地面积为 8360.10 平方米，建筑密度为 30%，绿地率为 40%，容积率为 3.6。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83560.19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45111.2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7738.13万元，预备费4059.95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区政府债券资金。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区卫生健康局组织实施建设。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8月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政府办，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城管局

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1年8月9日印发

附件

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海珠区妇女儿童医院建设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的通知》、《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和《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项审核工作指南>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勘察、设计、建筑安装工程、监理和重要设备核准采用全部招标、委托招标、公开招标。



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8月9日